

#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

梅市环审〔2020〕19号

##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梅州联进化工有限公司 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

梅州联进化工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的《梅州联进化工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“以下简称《报告书》”、技术评估报告等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梅州联进化工有限公司位于梅州市梅江区西阳镇原氮肥总厂内(中心经纬度:北纬 $24^{\circ}16'27.6''$ ,东经 $116^{\circ}11'28.3''$ ),厂区占地面积 $40000\text{m}^2$ ,现有项目建筑面积 $8696\text{m}^2$ ,年产焦亚硫酸钠20000吨。改扩建项目总投资7000万元,其中,环保投资为372万元;分2期进行建设,其中一期对现有一车间焦亚硫酸钠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,改造后焦亚硫酸钠生产线4条,新增1条硫酸镁生产线、1条碳酸氢钠(小苏打)生产线,建成年产焦亚硫酸钠10万吨/年、硫酸镁3000吨/年、碳酸氢钠3.5万吨/年;二期对现有二车间焦亚硫酸钠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,改造后焦亚硫酸钠生产线4条,新增1条碳酸氢钠(小苏打)生产线,

硫酸镁依托一期生产线进行生产，建成后年产焦亚硫酸钠 10 万吨/年、碳酸氢钠 3.5 万吨/年、硫酸镁 3000 吨/年。改扩建完成后全厂建设 8 条焦亚硫酸钠生产线，1 条硫酸镁生产线、2 条碳酸氢钠（小苏打）生产线，全厂产品生产规模为焦亚硫酸钠 20 万吨/年、碳酸氢钠 7 万吨/年、硫酸镁 6000 吨/年。

本次改扩建项目不新增占地面积，改扩建后全厂建筑面积为 18388 m<sup>2</sup>，主要包含 2 栋焚硫车间、2 栋综合车间、2 栋焦亚包装及仓库、2 栋碳酸氢钠包装及仓库、1 栋硫酸镁生产车间、1 栋综合仓库、1 栋碳酸氢钠仓库和 1 栋硫磺仓库，配套建设 2 套焦亚冷却池、2 个冷却水循环池及 7 套生产废气处理系统、事故应急池、初期雨水池等环保措施。

项目代码：2019-441402-26-03-063785。

二、梅州市环境技术中心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组织专家对报告书的环境可行性进行论证，2020 年 6 月 11 日出具的《梅州联进化工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报告》（梅环技〔2020〕6 号）认为，报告书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基本可信。2020 年 9 月 10 日，经局办公会审议，认为环评报告关于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环境影响的分析、预测和评价，以及提出预防和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可信。你公司应按照报告书内容组织实施。

三、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

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建成后，你公司应按《国务院关于修改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〉的决定》（国令第 682 号）要求，做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。

四、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，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书送梅州市生态环境局梅江分局，并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。

五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监督管理工作由梅州市生态环境局梅江分局负责。

梅州市生态环境局

2020 年 9 月 21 日

**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**

---

抄送：梅州市生态环境局梅江分局、执法监督科、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。

---

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0 年 9 月 21 日印发

---